**教务〔2019〕 24号**

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补考情况通报二

各学院、各相关单位：

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正在陆续进行，1月2日至3月14日期间体育学院出现了3起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410教室《运动生理学》考试，体育学院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刘鹏程（学号201711100304）携带与考试有关的材料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1月4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501教室《体育心理学》考试，体育学院运动训练专业易思丞（学号201711100213）携带与考试有关的材料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翻看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3月14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四区304教室《体育心理学》考试，体育学院运动训练专业周淮（学号201711100142）携带与考试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抄阅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9年4月10日